

2026 第一屆 FIDA 無人機足球臺灣公開賽

競賽簡章

競賽組別	FIDA Class20 競賽組
比賽日期	2026 年 11 月 29 日(日)08:00—17:00
比賽地點	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活動中心三樓
指導單位	運動部、運動部全民運動署
主辦單位	社團法人中華無人機競技運動協會

一、賽事名稱

2026 第一屆 FIDA 無人機足球臺灣公開賽。

本賽事採 FIDA(Federation of International Dronesoccer Association)

國際無人機足球競賽規範辦理，並邀請總會認證之國際裁判擔任裁判長。

【分組】

競賽組別為【 **Class20 組**】

FIDA Class 20組別為「2026 第一屆 FIDA 無人機足球臺灣公開賽」正式競賽項目，依 FIDA Class20 競賽及技術規範辦理。賽事透過小組循環及後續淘汰賽制，考驗選手的球機操控能力、團隊戰術、攻防配合及臨場反應，並依最終競賽成績決定冠、亞、季軍及相關獎勵。

Class 20 冠軍挑戰賽

本會預計邀請韓國 FIDA Class20 冠軍隊伍來臺，並安排與本屆賽事冠軍隊伍進行交流挑戰賽，透過臺韓冠軍隊伍同場對戰，增加選手國際實戰交流機會，也提升本屆賽事之國際交流特色與觀賞性。

本屆賽事預計招收 **12**支隊伍，歡迎學校、俱樂部及各界無人機足球隊伍組隊參賽。

(最終賽制由大會依實際報名隊伍數量情況調整，並另行公告。)

二、參賽資格及隊伍組成

1. 熱愛無人機足球運動之臺灣國民或國際人士均可組隊參賽。

2. 國際人士之選手及教練人數均不得超過該隊總人數之 1/2, 實際上场時亦同。
3. 每隊報名總人數不得少於 6 人, 並以 10 人為上限。
4. 每隊應配置至少 1 名教練, 教練最多 3 名(含領隊)。

三、報名方式

報名期間	2026 年 10 月 1 日至 11 月 8 日晚上 23:59 止
報名方式	線上填寫大會公告之 Google 表單
報名費用	免報名費用 每隊須繳保證金新臺幣 3,000 元, 確認收款後即完成報名。 保證金將於賽事結束後5個工作天內, 全額匯退至報名時所提供之指定帳戶。 未出賽者將不另行退還。
報名連結	FIDA Class20組 https://forms.gle/vdXcWtDMufEEKFW77

四、球機規範及使用限制

重要:本賽事僅限使用符合 FIDA 2026 官方最新技術規範之球機。非 FIDA 規格之球機, 不得於本賽事中使用。

(一) 參賽球機規範

所有參賽使用之無人機足球球機均須符合 FIDA 官方最新技術規範。為確保比賽期間設備穩定, 並避免因操作習慣、設備狀況等因素影響賽事進行, 強烈建議參賽選手自備個人熟悉且狀況良好的 FIDA 規格球機參賽。

(二) 球機購買

本賽事須使用FIDA規範球機參賽, 若尚未自備球機, 除可依規定辦理租借外, 協會另提供購機優惠。

於報名截止日11月8日前購買FIDA球機可享9折優惠, 五臺球機以上享85折。

需購買球機者, 請填寫以下表單完成登記。

球機購買表單: <https://forms.gle/o4cpJJhdf5qWQWgcA>

(三)大會球機租借

未自備 FIDA 規格球機之參賽者，可向協會租借比賽球機，數量請於報名表單中填寫並確認。

※僅開放Class 20球機租借。

※若需租借者，請於開放報到8:00開始至8:30前完成領取手續，以利活動流程順利進行。

球機租借費	Class 20球機 新臺幣 1,500 元／台
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(四)租借球機注意事項

本費用包含正常操作及一般使用所產生之耗材損耗(如槳葉、燈罩)，經明顯人為破壞或不當操作致設備無法正常使用，則另依實際損壞情形負擔維修或賠償費用。

1.設備領取及確認

租借者於領取設備時，應當面確認球機本體、遙控器、槳葉、電池及其他相關配備之數量、外觀、功能及基操作是否正常。如發現設備有既有損傷、異常或配件短缺，應於領取當下立即向工作人員反映並完成紀錄。租借者完成確認並領取設備後，即視為設備於交付時功能及外觀狀況無異議。

2.租借期間之保管及使用責任

自設備完成交付起至歸還並經協會確認完成前，租借者應負設備之保管及合理使用責任，不得任意拆解、改裝、轉借他人或以非正常方式操作。

3.設備故障及比賽權益

租借者使用租借設備參加比賽，即視為已充分了解並接受相關設備使用風險。因租借設備於比賽期間發生碰撞、耗損、故障、設備異常或其他情形，致影響比賽進行、成績、名次或其他競賽權益者，均由租借者自行承擔，協會不負擔因此所產生之任何比賽結果責任。

4.損壞及維修費用負擔

租借期間如因不當操作、不當保管或其他可歸責於租借者之因素，造成球機、遙控器、電池或其他配備重大損壞、遺失或無法正常使用，其相關維修、材料、更換零件費用，由租借者負擔。

5.自備球機建議

為避免影響個人比賽權益及後續設備損壞費用爭議，強烈建議參賽者優先使用自己熟悉且狀況良好的 FIDA 球機參賽。

五、FIDA 競賽規則

本賽事依 FIDA 2026 官方最新 Class20 競賽及技術規範辦理。

參賽隊伍應遵守 FIDA Class20 規則、大會裁判判決及相關技術規範。

[FIDA無人機足球20級規則手冊\(雙語\)](#)

(一)小組賽

- 視隊伍數量進行調整，原則以三局兩勝制。
- 每局比賽時間為 3 分鐘局間休息為五分鐘。
- 取得兩局勝利之隊伍，即判定為該場比賽勝方。

(二)複賽、季軍賽及冠軍賽

- 每場採三戰兩勝制。
- 每局比賽時間為 3 分鐘，局間休息為五分鐘。
- 率先取得兩局勝利之隊伍，即取得該場比賽勝利。

(三)競賽基本原則

比賽期間所有球機均應於標準 FIDA 無人機足球球場內進行競賽，選手及裁判於防護網外操作，並依 FIDA 競賽規則及現場裁判指示進行比賽。

涉及球機規格、比賽執法、技術判定及其他未於本簡章逐項列明之 FIDA 技術內容，以 FIDA 2026 Class20 官方規則手冊及大會裁判判定為依據。

六、賽制 (最終賽制由大會依實際報名情況調整，並另行公告。)

【FIDA Class20組】

本賽事預計招收12支隊伍

本賽事採「小組循環賽＋四強淘汰賽」辦理，並設置季軍賽。

※賽制規劃依 12 支隊伍為範例

(一)12支隊伍 小組賽

- 分為 4 組，每組 3 隊。
- 各組進行單循環賽，每隊於小組賽進行 2 場比賽。
- 各組第一名晉級四強賽。

小組積分及排名

結果	積分
勝	3 分

結果	積分
和	1 分
敗	0 分

若小組積分相同，依下列順序判定排名：

1. 積分高者優先。
2. 積分相同時，以淨勝球數判定。
3. 若仍相同，以總進球數判定。
4. 若仍無法判定，由裁判命令重賽，以確定排名。

四強賽

依照小組賽成績進行，排名順序判定為：總積分→淨勝球數→總得分數

- 排名第 1 名 VS 排名第 4 名
- 排名第 2 名 VS 排名第 3 名
- 兩場勝隊晉級冠軍賽；兩場敗隊進行季軍賽。

七、獎勵辦法

FIDA Class20組

名次	獎勵	團隊獎金
冠軍	頒發獎牌	新臺幣 20,000 元
亞軍	頒發獎牌	新臺幣 10,000 元
季軍	頒發獎牌	新臺幣 5,000 元

八、競賽及安全規範

參賽隊伍、選手及隨隊人員應遵守大會競賽及安全規定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大會得依情節進行處分：

1. 冒名頂替或參賽資格不符。
2. 故意破壞對手無人機。

3. 未經技術組許可，於非指定區域開啟遙控器電源或進行無人機解鎖飛行。

4. 未遵守安全規範而造成場地或設備損壞。

冒名頂替、資格不符或故意破壞對手無人機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取消該隊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
未經許可擅自於非指定區域開啟遙控器或解鎖球機者，第一次予以警告，第二次取消全隊參賽資格。若因未遵守安全規範導致場地設施損壞，該參賽團隊須負擔相關賠償責任。

選手及教練參賽行為規範

所有參賽選手、教練及領隊應秉持良好體育精神，尊重對手、裁判、工作人員及其他參賽隊伍，並共同維護賽事秩序與良好競賽環境。比賽及活動期間不得有辱罵、挑釁、口出惡言、歧視、嘲諷、威脅、故意干擾賽事進行或其他不當言行；對裁判判決如有疑義，應依大會規定程序理性反映，不得以情緒性言語或行為影響賽事秩序。若有違反上述規範之情形，大會得視情節予以勸導、警告、取消該場或後續參賽資格，情節重大者得取消整隊參賽資格。

九、退費辦法

每隊應繳交賽事保證金新臺幣3,000元，作為確實參賽及遵守賽事相關規定之擔保。

參賽隊伍完成現場報到及全部賽程，如參賽隊伍無正當理由未到場、臨時棄賽、中途退出，或有違反大

會相關規定之情形，大會得視情節扣除部分或全部保證金。保證金將於賽事結束後5個工作天內，全額匯退至報名時所提供之指定帳戶。

十、推廣辦法

凡報名成功且向協會或其協會授權之販售單位購買全隊球機(五台以上) 可向協會申請3小時免費FIDA培訓課程。

請與協會聯繫安排，本會將選派總會認證的國際教練前往指導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

主辦單位	社團法人中華無人機競技運動協會
聯絡電話	(02)2885-2598
電子信箱	service@cdsa-dronesoccer.org

十二、其他事項

一、本活動辦理期間將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，以提供活動期間之基本安全保障；實際承保範圍、保險金額及相關理賠事項，依保險公司保單條款及契約內容辦理。

二、參賽選手、教練、領隊及隨隊人員完成報名，即視為知悉本賽事於活動及頒獎典禮期間進行攝影、錄影及相關紀錄，並同意主辦單位得於本賽事成果紀錄、成果報告、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、新聞稿及相關宣傳或出版品中使用其影像、影音及肖像。

三、本賽事競賽制度將配合運動部新興運動相關計畫辦理；若主管機關提出修正意見，本會將依其建議進行調整與規劃，並公告之。

四、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視實際情況修正或補充公告；賽事相關規則、資格認定、賽程安排、設備規範及其他事項，如有疑義，均以主辦單位公告及現場裁判、大會判定為準。社團法人中華無人機競技運動協會保有本賽事簡章內容之最終解釋、修正及決定權。